附件1

2021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参赛条件

    一、创新赛

    参赛项目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参赛项目技术研发负责人或项目研发团队的核心成员至少有1名是国内在站或已出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团队成员均年满18周岁，有合作基础；

    （二）项目具有创新性，且至截止报名时参赛项目尚未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运营；

    （三）参赛项目所提出的成果、产品或服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且参赛者对参赛项目拥有合法自主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二、创业赛

    参赛项目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2016年1月1日以后至截止报名时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初创型企业，该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股东成员中至少有1名成员是国内在站或已出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

    （二）企业拥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

    （三）参赛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市场发展空间大；

    （四）企业发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要求，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参赛项目无知识产权纠纷。

    三、海外（境外）赛

    参赛项目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参赛项目技术研发负责人或项目研发团队的核心成员至少有1人在报名截止前仍在海外（境外）高校、科研院所或企业工作，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具有海外（境外）博士后研究工作经历；在海外（境外）取得博士学位，拟在国内设站单位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二）团队成员均年满18周岁，有合作基础，国籍不限；

（三）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且尚未在中国境内落地；

    （四）须对其参赛的项目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授权），团队应承诺申报材料及比赛过程中无国际知识产权纠纷、商业侵权等失实或失信行为。

    四、揭榜领题赛

    精准聚焦于国内科技企业、科研院所、重点实验室的技术难题科研攻关和技术升级需求，面向国内在站或已出站的博士后以及拟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的博士群体征集技术解决方案，实现博士后科技成果与有效需求直接对接，推动博士后成果转移转化和快速落地，促进产学研深度合作。探索实施悬赏揭榜制，打造国内第一个面向博士后人才的揭榜领题赛事平台。

    参赛对象为国内在站或已出站博士后人员、拟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的博士，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能针对科技企业、科研院所、重点实验室的技术难题，提出明确解决方案，要求思路清晰、技术路线可行、数据真实；

    （二）有明确的预期目标及相应技术指标，有可靠的项目完成年限及进度安排等；

    （三）具有合法自主的知识产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四）参赛者可以是个人，也可以是多人组团进行联合攻关，团队内部有较为明确的合作机制。

    五、有关要求

    报名创新赛和创业赛组别的参赛者，须根据参赛项目情况，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含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大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节能环保以及其他产业领域中选择相应的赛道。参赛者须根据创新创业项目所在地或项目主要参与人中博士后研究人员所在的设站单位，选择加入一支参赛队伍，并在通过该支队伍的预选后获得总决赛参赛资格。不得在不同省市或单位之间重复报名。

附件2

2021年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赛事安排

    一、创新赛和创业赛

    （一）报名参赛

    1.自评符合参赛条件的人员自愿登录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www.chinapostdoctor.org.cn）注册报名。

    参赛人员须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以及知识产权、允许主办方非商业性使用、宣传等问题作出正式确认和承诺。在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进行报名注册时须先网签承诺书，并提交项目计划书。项目计划书主要包括项目名称、项目摘要、团队或企业介绍、创新成果及技术、所提供产品或服务、市场分析、营销策略、财务规划、风险及其管理等内容。

    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8月31日

    2.各地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单独组队的博士后设站单位负责对选择参加本支队伍的报名材料进行审核，对符合参赛条件且提交报名材料完整的项目确认参赛资格。

    参赛资格确认截止时间：2021年9月15日

    （二）预选推荐

    1.各地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单独组队的博士后设站单位可根据参赛报名情况，视情况开展初选工作。

    2.每支参赛队伍可在8个专业领域的创新赛组别、创业赛组别各推荐2个以内且总数不超过24个项目参加全国总决赛。（在正式推荐之前，需通过全国博士后管理信息系统对项目团队中的国内博士后研究人员身份进行核验。）

    考虑到部分地区博士后数量相对偏少，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可在参赛项目规模基本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各地区博士后人员数量、报名积极性对总决赛参赛指标分配进行适当调整。

    预选推荐截止时间：2021年10月15日

    （三）全国大赛总决赛

    总决赛按照创新赛及创业赛两个组别，分8个专业领域进行。总决赛采用“现场答辩、当场亮分”的评选方式，评委以知名行业专家、创投专家为主。总决赛将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采用线下或网上路演方式进行，比赛向观众开放，并通过有关网络平台等进行直播。

    比赛时间：2021年11月下旬

    二、海外（境外）赛

    （一）报名参赛

    自评符合参赛条件的人员自愿登录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注册报名。

    参赛人员须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以及知识产权、允许主办方非商业性使用、宣传等问题作出正式确认和承诺。在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进行报名注册时须先网签承诺书，并提交项目计划书。项目计划书主要包括项目名称、项目摘要、团队介绍、创新成果及技术、所提供产品或服务、市场分析、营销策略、财务规划、风险及其管理等。参赛人员须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8月31日

    （二）资格审核

    由大赛执委会及具体执行机构对海外（境外）博士后的报名材料进行形式审核，对符合参赛条件且提交报名材料完整的项目确认参赛资格。

    参赛资格确认截止时间：2021年9月15日

    （三）书面评审

    邀请知名行业专家、创投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对完成报名且通过资格审核的海外（境外）项目进行书面评审，评选不超过120个优秀项目进入总决赛。

    （四）全国大赛总决赛

    比赛按照“在线路演和专家答辩”的方式进行，海外（境外）参赛者通过视频连线的方式进行路演与答辩。评委在总决赛现场通过视频连线进行项目评审。比赛向观众开放，并通过有关网络平台等进行直播。

    比赛时间：2021年11月下旬

    三、揭榜领题赛

    （一）需求征集

    征集企业、科研院所、重点实验室等在研发、生产过程中急需解决的技术问题，包括技术研发、产品研发、技术改造和技术配套等需求，特别是阻碍企业发展的技术瓶颈和关键难题。

    需求征集截止时间：2021年7月15日

    （二）需求发布

    大赛执委会根据征集的企业创新需求，统一安排专家进行分析，根据重要性、可行性、难易程度等指标，对企业技术创新需求进行梳理，形成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揭榜领题需求公告，集中发布。

    需求发布截止时间：2021年7月30日

    （三）参赛应征

    参赛人员针对技术需求提交解决方案。参赛人员须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以及知识产权、允许主办方非商业性使用、宣传等问题作出正式确认和承诺。在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进行报名注册时须先网签承诺书。大赛执委会组织专家根据有关指标及需求方实际情况，对参赛的解决方案进行分析、评估，并进行知识产权查证，选取优秀解决方案，组织供需双方对接，双方签订协议。

    参赛应征截止时间：2021年10月15日

    （四）现场挑战

    按行业领域选取不超过20个项目进行现场挑战，针对每个项目需求逐一阐述解决方案。现场挑战采用“现场答辩、当场亮分”的评选方式，评委以技术需求单位和创投专家为主。将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采用线下或网上路演方式进行，比赛向观众开放，并通过有关网络平台等进行直播。

    现场挑战赛时间：2021年11月下旬

    除现场挑战外，揭榜领题赛需求征集、需求发布及参赛应征等环节均在中国博士后网大赛专区进行。

附件3

可单独组队的博士后设站单位名单

北京大学

清华大学

复旦大学

上海交通大学

西安交通大学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浙江大学

四川大学

武汉大学

中山大学

吉林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

山东大学

深圳大学

中国科学院在京研究所

附件4

大赛联络员报名回执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职     务 |  |
| 所在单位 |  | | |
| 联系方式 |  | | |
| （手机号必填） |
| 单位盖章 | 2021年   月   日 | | |

备注：请填妥此回执于6月5日前报组委会秘书处。